



太原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通告

(2022年第91号)

关于我市新增病例活动轨迹的通告

9月30日0:00—10月1日12:00,我市新增本土确诊病例5例、阳性感染者3例。现将其活动轨迹通告如下:

病例7

男,太原科技大学南校区学生,系病例3的密切接触者,9月24日乘坐私家车到达太原,在学校落实静默管理,9月28日由晋源区集中隔离医学观察。9月30日核酸检测结果阳性,随即被转运至太原市第四人民医院隔离诊疗。经省、市专家会诊,诊断为确诊病例(轻型)。

病例8

男,太原科技大学南校区学生,系病例3的同宿舍人员,9月24日从张家口乘坐D1107次列车在大同南换乘D5367次列车到达太原站,17:00许乘坐校车抵达学校,在学校落实静默管理,9月28日由晋源区集中隔离医学观察。9月30日核酸检测结果阳性,随即被转运至太原市第四人民医院隔离诊疗。经省、市专家会诊,诊断为确诊病例(轻型)。

病例9

男,太原科技大学南校区学生,系病例3同宿舍人员,9月24日从保定站乘坐Z69次列车到达太原站,17:00许乘坐校车抵达学校,在学校落实静默管理,9月28日由晋源区集中隔离医学观察。10月1日核酸检测结果阳性,随即被转运至太原市第四人民医院隔离诊疗。经省、市专家会诊,诊断为确诊病例(轻型)。

病例10

男,太原科技大学南校区学生,系病例3的密切接触者,9月24日从长春乘坐K1572次列车到达太原站,后乘出租车抵达学校,在学校落实静默管理,9月28日由晋源区集中隔离医学观察。10月1日核酸检测结果阳性,随即被转运至太原市第四人民医院隔离诊疗。经省、市专家会诊,诊断为确诊病例(轻型)。

病例11

男,居住于尖草坪区新店小区,系病例6的次密接人员,9月30日居家隔离,核酸检测结果阳性,随即被转运至

太原市第四人民医院隔离诊疗。经省、市专家会诊,诊断为确诊病例(轻型)。初步活动轨迹如下:

9月27日

8:00左右,在新店村珍珍早餐点吃早餐,后到新店村卫生所;
11:40左右,到新店小学接孙子放学,送孙子到家后回自己家吃午饭;
15:10左右,到新店村商店买烟;
19:00左右,在新店村惠多多饭店吃饭,后回家未外出。

9月28日

8:00左右,到新店村卫生所;
11:40左右,到新店小学接孙子放学,后同朋友自驾车到阳曲(饭店名称不详)吃饭;
13:00左右,同朋友自驾车返回新店村家中午休;
14:30左右,到新店村卫生所;
18:00左右,回家后未外出。

9月29日

8:00左右,到新店村卫生所;
11:40左右,到新店小学接孙子放学后在儿子家吃午饭,后回自己家午休;
14:30左右,到新店村卫生所;
17:00左右,到新店村村口执勤,回家吃晚饭后再次到村口执勤。

9月30日

8:00左右,下勤返回家中,后骑电动车到父亲家中居家隔离。

病例12

女,居住于尖草坪区荣兴天顺小区,在尖草坪区屯汇果蔬市场工作,9月30日核酸混采检测结果初筛阳性,经追踪排查单采单检结果阳性,随即被转运至太原市第四人民医院隔离诊疗。初步活动轨迹如下:

9月25日

7:40左右,骑电动车送儿子到南寨科技实验小学上学;
11:50左右,骑电动车接儿子放学;
14:40左右,骑电动车送儿子上学;
18:30左右,骑电动车接儿子放学。

9月26日

6:20左右,骑电动车到屯汇果蔬市场上班;
19:00左右,下班后骑电动车返回家中,自述之后未外出。

9月27日

6:20左右,骑电动车到屯汇果蔬市场上班;

18:30左右,下班后骑电动车返回家中,自述之后未外出。

9月28日

6:20左右,骑电动车到屯汇果蔬市场上班;

18:30左右,下班后骑电动车返回家中,自述之后未外出。

9月29日

7:40左右,骑电动车送儿子上学;
11:00左右,在荣兴天顺小区核酸采样点采核酸样本;

11:50左右,骑电动车接儿子放学;
14:40左右,骑电动车送儿子上学;
18:30左右,骑电动车接儿子放学。

9月30日

8:30左右,在荣兴天顺小区核酸采样点采核酸样本;
16:30左右,同儿子一起到学校取书,随后返回家中未外出。

病例13

女,居住于尖草坪区迎新南一街青楼宿舍,在尖草坪区屯汇果蔬市场工作,9月30日核酸混采检测结果初筛阳性,经追踪排查单采单检结果阳性,随即被转运至太原市第四人民医院隔离诊疗。初步活动轨迹如下:

9月25日—28日

在屯汇果蔬市场上班,28日16:30骑电动车回家后未外出。

9月29日

9:30左右,骑电动车到屯汇果蔬市场上班,后被隔离在市场内。

9月30日

3:00左右,核酸检测结果阴性,后回家居家隔离;
9:30左右,到青楼社区核酸采集点采核酸样本,后回家未外出。

病例14

男,居住于太原市尖草坪区迎新南一街青楼宿舍,系病例13的丈夫,在太钢精炼作业区工作。9月30日核酸混采检测结果初筛阳性,经追踪排查单采单检结果阳性,随即被转运至太原市第四人民医院隔离诊疗。初步活动轨迹如下:

9月28日

7:10左右,骑电动车到太钢精炼作

业区上班;

11:30左右,下班后回家中吃午饭;

13:00左右,骑电动车到单位上班;

17:00左右,下班回家后未外出。

9月29日

7:10左右,骑电动车到单位上班;

11:30左右,下班后回家中吃午饭;

13:00左右,骑电动车到单位上班;

17:00左右,下班后回家;

18:00左右,在小区门口唐久便利购物,后回家未外出。

9月30日

7:10左右,骑电动车到单位上班;

9:00左右,在单位核酸采样点采核酸样本;

17:00左右,下班回家后未外出。

请9月20日以来到过尖草坪区屯汇果蔬市场等以上相关重点区域和场所的人员,立即向属地社区(村)、单位、入住酒店或属地疫情防控办报备,配合落实隔离观察、健康监测、核酸检测等各项疫情防控措施。对不如实报告个人行程、不按规定落实疫情防控措施、引起传染病传播或传播风险,造成严重后果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太原市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10月1日

太原市各县(市、区) 疫情防控咨询电话

太原市	0351-12345
小店区	0351-7178608
迎泽区	0351-4090464
杏花岭区	0351-3382585
尖草坪区	0351-5648930
万柏林区	0351-6580677
晋源区	0351-6592802
古交市	0351-5212626
清徐县	0351-5728566
阳曲县	0351-5521956
娄烦县	0351-5322701

太原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通告

(2022年第92号)

关于在尖草坪区划定高、中、低风险区域范围的通告

截至10月1日16:00,本轮疫情尖草坪区报告本土确诊病例5例。为快速有效阻断疫情扩散,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依据《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规定,经省、市专家组综合研判,在尖草坪区划定高、中、低风险区域范围,从即日起实行分类管理。具体如下:

一、高风险区

山西屯汇果蔬交易中心。

高风险区内实行“足不出户、上门服务”封控措施。在实施封控后前3天

连续开展3次核酸检测,后续检测频次根据检测结果确定。高风险区连续7天无新增感染者降为中风险区,中风险区连续3天无新增感染者降为低风险区。

二、中风险区

新店小区二期(3、4、5号楼);

荣兴天顺小区1号楼;

太钢青楼宿舍(12、13、14、15、

16、17、18、19、20号楼及社区食堂)。

中风险区内实行“人不出区、错峰取物”管控措施。在实施封控后

前3天连续开展3次核酸检测,后续检测频次根据检测结果确定。在严格落实个人防护的前提下,每天每户可安排1人,按照“分时有序、分区限流”方式,至指定区域购买或无接触式领取网购物品。中风险区连续7天无新增感染者降为低风险区。

三、低风险区

尖草坪区除高、中风险区外的其他地区为低风险区。

低风险区实行“个人防护,避免聚集”管理措施。低风险区内人员倡导

非必要不离开本区域,跨市流动须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区域内各类人员按照要求开展核酸检测,期间尽量减少外出、不聚集、不扎堆,外出时做好个人防护;严格落实进入室内公共场所预约、错峰、限流、测温、登记、戴口罩等措施。所有中高风险区解除后,县(市、区)全域实施常态化防控措施。

以上措施后续将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变化适时调整。

太原市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10月1日